

2023年借款担保的条款 保证担保借款合同 (实用7篇)

在日常的学习、工作、生活中，肯定对各类范文都很熟悉吧。相信许多人会觉得范文很难写？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优秀范文，供大家参考借鉴，希望可以帮助到有需要的朋友。

借款担保的条款篇一

出借人（全称）：

借款人（全称）：

保证/抵押人（全称）：

各方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为明确责任，恪守信用，签订本合同，并承诺共同遵守。

借贷条款

第一条借款

（一）借款金额：（人民币大写）。

（二）借款用途：。

（三）出借人以现金方式支付元，其余以银行转账的方式将借款汇入借款人账户：

户名：

开户行：

账号：

（四）借款利率：本合同执行固定借款利率，为月利率‰。借款期限内不变。

（五）借款期限，自__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__年___月___日止。

第二条借款偿还及利息支付

（一）借款人按本合同规定到期一次性偿还全部本金。

（二）借款人按月支付利息，支付日为每月日。

（三）借款人提前归还借款的，按实际借款天数计收利息。

（四）借款逾期不还的部分，按每天计收违约金，直到全部本息还清为止。

第三条担保条款

（一）本借款由用作为该笔借款的抵押担保物，双方约定以上抵押物不办理抵押登记，抵押物不转移，仍由借款人使用。到期不能归还出借人的借款，出借人有权处理抵（质）押品。借款人到期如数归还借款的，抵押权终止。

（二）本借款由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担保，保证人履行连带责任保证后，有向借款人追偿的权利，借款人有义务对保证人进行偿还。

（三）担保的范围包括本合同项下借款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按《民事诉讼法》有关规定确定由借款人和担保人承担的迟延履行债务利息和迟延履行金以及出借人实现债权的一切费用。

（四）本合同所担保的债权同时存在物的担保（含债务人或第三人提供）和保证担保的，债权人可以就物的担保实现债

权，也可以要求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

（五）保证期间为合同履行期届满后两年。

第四条权利义务

（一）出借人有权监督借款的使用情况，了解借款人的偿债能力等情况。借款人应如实提供有关的资料。出借人为规避风险，可提前收回借款本金及利息，但须提前一个星期通知借款人。

（二）借款人必须按照借款合同规定的用途使用借款，不得挪作他用，不得用借款进行违法活动，否则出借人有权提前收回借款。

（三）借款人必须按合同规定的期限还本付息。

（四）借款人有义务接受出借人的检查、监督借款的使用情况，了解借款人的计划执行、经营管理、财务活动、物资库存等情况。

（五）借款人自愿用所有财产（动产和不动产）作借款担保。出借人有权对借款人上述资产采取保全措施。

第五条借款人死亡或者被宣告死亡、失踪或者被宣告失踪，或者成为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或丧失民事行为能力，出借人由继承人、受遗赠人、监护人或财产代管人偿还。

第六条债权转让和债务转移的约定

（一）出借人可将本合同项下的债权自由转让给第三人，只需通知借款人即可。借款人不得提出异议。

（二）如出借人将本合同项下的债权转让给第三人，保证人承诺对转让的债权仍然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三）借款人将债务转移给第三人，必须经出借人书面同意。

第七条在借款人发生财产不足以清偿多个债权人的债务的情况下，承诺以其全部财产（包括应收款项）优先偿还本合同所欠出借人的借款本息。

第八条借款人和保证人/抵押人必须提供真实的信息资料、印鉴章，如因所提供借款信息资料和印鉴章不真实，导致出借人该笔出借款损失的，借款人和保证人/抵押人认可出借人以经济诈骗的方式来追偿。

第九条如借款人违反合同约定不履行还款义务，提起诉讼的，出借人支付的诉讼费、律师费、调查费、差旅费等实现债权的一切费用全部由借款人承担。

其他条款

第十条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当事人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由出借人住所地人民法院管辖。

第十一条本合同未做约定的，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二条借贷条款部分或全部无效/被撤销或被解除，不影响保证条款的效力，担保人应按照约定承担保证责任。

第十三条合同生效、终止

本合同自各方签章或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至本合同项下及所涉债务完全清偿时终止。

第十四条声明条款

1. 借款人、保证人有权清楚的知悉贷款的各项条款。

2. 借款人、保证人已经全面阅读、准确理解本合同的所有条款。应借款人、保证人要求，出借人已经就本合同做了相应的条款说明。借款人、保证人对本合同条款的含义相应的法律后果都已经全部知晓并充分了解，签约双方对本合同的含义认识一致。

第十五条本合同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出借人（签章）：

借款人（签字）：

身份证号：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住宅地址：

住宅地址：

保证/抵押人（签章）：

保证/抵押人（签字）：

身份证号：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住宅地址：

住宅地址：

签订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借款担保的条款篇二

() 银借款合同字第_____号

经中国××银行_____（下称贷款方）方_____（下称借款方）和_____（下称担保方）充分协商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条 自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由贷款方向借款方提供_____（种类）贷款（大写_____元，用于_____，还款期限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利率按月息_____‰计算。如遇国家贷款利率调整，按调整后的新利率和计息方法计算。

具体用款、还款计划如下：

第二条 贷款方应在符合国家信贷政策、计划的前提下，按期、按额向借款方提供贷款。否则，应按违约数额和延期天数付给借款方违约金。违约金数额的计算，与逾期贷款的加息同。

第三条 借款方愿遵守贷款方的有关贷款办法规定，并按合同规定用途使用贷款。否则，贷款方有权停止发放贷款，收回或提前收回已发的贷款。对违约部分，按规定加

收_____ %利息。

第四条 借款方应按期偿还贷款本息。_____、_____愿作为借款方对合同载明的全部贷款正当使用和按期还款的保证人，对借款方转移贷款用途等违反合同的行为，保证人承担连带责任；借款方不按期归还贷款本息时，由保证人承担责任。

保证人相互间负连带保证责任。

第五条 贷款方有权检查、监督贷款代偿的使用情况；了解借款方的计划执行、经营管理、财务活动、物资库存等情况。借款方对上述情况应完整如实地提供。对借款方违反借款合同的行为，贷款方有权按有关规定给予信贷制裁。

贷款方按规定收回或提前收回贷款，可直接从借款方存款账户中扣收。

第六条 贷款到期，由借款方及保证人负责偿还贷款本息。借款方及保证人到期不能归还，又未与贷款方签订延期协议的，从逾期之日起，贷款方加收_____ %的利息，并可以从借款方及保证人的存款账户上直接扣收逾期贷款本息。

第七条 当借款方及保证人发生财产不足以清偿多个债权人的债务时，借款方、保证人愿以其财产（包括应收款项）优先偿还所欠贷款方的贷款本息。

第八条 凡因本合同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由各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应提交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华南分会按照金融争议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各方均有约束力。

第十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规定和银行有关贷款规定办理。

贷款方（公章） _____

代表人（签章） _____

地址： _____

电话号码： _____

借款方（公章） _____

代表人（签章） _____

地址：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帐号： _____

电话号码： _____

保证方（公章） _____

代表人（签章） _____

地址：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帐号： _____

电话号码： _____

签约日期： _____

签约地点： _____

借款担保的条款篇三

借款人(甲方):

身份证号:

住址

出借人(乙方):

身份证号:

住址

保证人:

身份证号:

住址

借款、还款都必须注意保存好相关的书面证据。一般而言，欠条或者借条在债务人之手时，可能将被推定为该债务已经清偿。原告主张债权时，如无法提供书面借据的，应提供必要的事实根据或与自己无利害关系的两人以上的证人证言，来支持自己的主张。

甲方因_____需要，向乙方申请金额_____的借款，经保证人保证担保，乙方同意向甲方发放上述借款。经各方协商一致，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银行借贷利率管理规定，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条主要借款内容

甲方向乙方甲方人民币_____元，借款用途为_____。

借款数额肯定要写的，大家也都会写，只是要注意数额应该用大写，并标上币种。在大写的旁边再附注小写，并写上小数点。这样做主要是防止数额被更改。写清楚了，如果你是借款人，你不用担心数额被修改。如果你是出借人，不用担心借款人说数额被你改过。

乙方同意将前述款项借给甲方。实际放款日为_____。借款的利息为_____。

利息可以由双方自行约定，但如最终引发纠纷，对于未支付的部分利息，只要未超过年利率24%，人民法院会给予保护；约定的利率超过年利率36%，超过部分的利息约定无效。但如果约定的年利率为24%—36%，借款人已经支付的部分利息，出借人可不予返还。

借款期限自放款日起_____年___月___日止。

借款时间是认定借款期限和诉讼时效的重要依据，也是认定借条事实的重要因素，应该在写明_____年___月___日。年份不能省略，如果没写年份，一旦发生纠纷，难以确定具体的时间。如果你是借款人，为防止借款日期被修改，应当用汉字大写：如：二〇一二年三月十六日。

本合同项下借款按日计息，按_____结息。

第二条担保内容

- 1、保证人保证期间：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本合同项下出借本息全部还清为止。
- 2、保证人保证范围：本合同项下借款本金、利息、违约金以及乙方实现债权的费用。
- 3、保证人和甲方承担连带责任；有两个以上保证人的，保证

人承担连带责任。当甲方未按本合同约定支付借款本息和相应费用时，保证人保证在接到乙方书面索款通知后____日内无条件地代为偿付。

4、保证人接受乙方对其资金和财产状况的调查了解，并应及时提供财会报表等资料。

5、在本合同保证期间内，保证人如再向他人提供担保，不得损害乙方的利益，并须征得乙方的同意。

6、在本合同保证期间内，保证人的保证责任不因甲方与其他单位签订有关协议和甲方财力状况的变化，以及本合同涉及甲方和乙方的条款无效而受到任何影响或免除。

7、保证人应予赔偿因自身过失而造成的乙方损失，向乙方支付借款金额_____%的赔偿金。

8、甲方出现违约逾期不还款情况由乙方登报声明公示其违约信用信息

除违约金的约定外，为了保障款项的回收，还可以就借款设置抵押。

需要注意，借款的抵押如果涉及不动产，要到相关部门办理登记手续，才能对抗第三人。

第三条合同的变更

1、本合同生效后，各方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合同。

2、甲方因客观原因造成不能还清借款的，应在借款到期前10天向乙方提出书面展期申请，经保证人同意后由乙方决定是否延期。同意延期还款的，签订延期还款协议。

3、当乙方按约将出借款项交付甲方后，乙方有权将本合同涉

及的债权转让给第三人，乙方将债权转让通知送达甲方与保证人时，债权转让依法生效。

4、在合同有效期内，借款方、保证方更换法定代表人，改变住所时，应在变更后10天内书面通知乙方。

第四条争议的解决

在本合同履行中发生的争议，由各方协商或者通过调解解决；协商或者调解不成的，可向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借款合同纠纷的诉讼时效为_____年。如约定还款期限的，诉讼时效从借款到期次日开始计算。到期有催讨的，从催讨次日重新计算，但须保存催讨的证据；没有约定还款期限的，债权人可以随时提出还款主张，不受两年诉讼时效的限制，但提出还款主张后两年内没有继续主张的，视为超过诉讼时效，法律不予支持。

第五条合同附件

借款申请书、借款凭证、补充协议书、授权委托书、保证人提供的其他有关材料，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第六条本合同未尽事宜，按有关法律法规和银行出借规定办理。

第七条本合同正本一式_____份，甲方、乙方、保证人各持一份。本合同自各方签章之日起生效。

为了确保签名的真实性，应要求当事人提供身份证复印件，而且复印件上还应当让债务人签字。最好有借款人按手印，因为身份证也有假的，如果有盖手印会更好。尤其是在签名潦草的情况下更是如此。

借款人(签名盖章):

签约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保证人(签名盖章):

签约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出借人(签名盖章):

签约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约地点:

借款担保的条款篇四

经中国农业银行_____ (下称贷款方)
与_____ (下称借款方) 和_____ (下称担保方) 充分协商, 根据《民法典》和中国农业银行的有关规定签订本合同, 共同遵守。

第一条自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 由贷款方向借款方提供_____ (种类) 贷款 (大写) _____元, 用于_____, 还款期限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利率按月息_____%计算。如遇国家贷款利率调整, 按调整后的新利率和计息方法计算。

具体用款、还款计划如下:

分期用款计划	分期还款计划	日期	金额	日期	金额
--------	--------	----	----	----	----

第二条贷款方应在符合国家信贷政策、计划的前提下, 按期、按额向借款方提供贷款。否则, 应按违约数额和延期天数付

给借款方违约金。违约金数额的计算，与逾期贷款的加息同。

第三条借款方愿遵守贷款方的有关贷款办法规定，并按合同规定用途使用贷款。否则，贷款方有权停止发放贷款，收回或提前收回已发放的贷款。对违约部分，按规定加收_____ %利息。

第四条借款方应按期偿还贷款本息。_____、_____、_____愿作为借款方对合同载明的全部贷款正当使用和按期还款的保证人。对借款方转移贷款用途等违反合同的行为，保证人承担连带责任；借款方不按期归还贷款本息时，由保证人承担代偿责任。

保证人相互间负连带保证责任。

第五条贷款方有权检查、监督贷款的使用情况；了解借款方的计划执行、经营管理、财务活动、物资库存等情况。借款方对上述情况应完整如实地提供。对借款方违反借款合同的行为，贷款方有权按有关规定给予信贷制裁。

贷款方按规定收回或提前收回贷款，可直接从借款方存款账户中扣收。

第六条贷款到期，由借款方及保证人负责偿还贷款本息。借款方及保证人到期不能归还，又未与贷款方签订延期协议的，从逾期之日起，贷款方加收_____ %的利息，并可以从借款方及保证人的存款账户上直接扣收逾期贷款本息。

第七条在借款方及保证人发生财产不足以清偿多个债权人的债务时，借款方、保证人愿以其财产（包括应收款项）优先偿还所欠贷款方的贷款本息。

第八条借、贷及保证人发生纠纷，由各方协商解决；需要诉

讼的，向贷款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申请仲裁的，按有关仲裁规定办理。

第九条其他

第十条本合同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规和银行有关贷款规定办理。

第十一条本合同经各方签章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_____份，借、贷、保证人各执一份。

签约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签约地点_____

借款担保的条款篇五

借款人：_____, 身份证号：_____, 住所地：_____, 联系方式：_____。

贷款人：_____, 身份证号：_____, 住所地：_____, 联系方式：_____。

保证人：_____, 身份证号：_____, 住所地：_____, 联系方式：_____。

以上三方在自愿平等、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达成如下内容，共同遵守本合同：

第一条：出借人向借款人出借_____元(大

写：_____); 借款利率为_____ (如遇国家利率调整或借款人未按时向出借人付息时，按中国人民银行有关规定办理); 借款期限自_____年__月__日起至_____年__月__日止。

第二条：借款期限到期后，借款人应连本带息一次性向出借人付清。

第三条：保证人的保证期间为自_____年__月__日起至_____年__月__日止。

第四条：保证人担保的范围包括主债权、利息及实现债权的费用。

第五条：在借款到期后，借款人不能按期还清本息时，保证人对借款人的债务承担连带责任。

第六条：借款期内，借款人或保证人变更住所、联系方式的，应在变更后7天内通知出借人; 否则，出借人以原联系方式、原住所向借款人、保证人发送的有关文件视同送达。

第七条 本合同发生纠纷，由出借人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管辖。

第八条 其他需要明确的事项。

第九条 本合同一式三份，借款人、出借人、保证人各执一份。经各方签字之日起生效。借款本息全部清偿后合同自动失效。

借款人：

贷款人：

保证人：

年 月 日

借款担保的条款篇六

贷款人（全称）：

借款人（全称）：

担保人（全称）：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各方当事人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1、借款金额（大写）人民币 ，（小写） 。

2、。未经贷款人书面同意，借款人不得改变借款用途。

3、借款期限自日起至年月止。实际借款期限

以借款凭证记载为准。借款凭证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借款利率按月利率，违约月利率 。

下列条件未满足的，贷款人有权不提供本合同项下借款：

1、借款人、担保人根据贷款人要求提供有关文件、资料、单据并办妥相关手续。

2、本合同项下借款有抵押、担保的，有关登记、交付、保险等法律手续已按贷款人

要求办妥且该担保、保险持续有效 ‘

3、借款人、担保人、担保物未出现影响借款安全的重大不利情形。

1、借款人与贷款人约定按以下第种方式还本付息：

(1) 实行利随本清方式还款，到期一次性归还借款本金。

(2) 按/季) 结息，到期还本。结息日为每/季末日) 的20日。

(3) 分期还款的按/季) 还款，从借款发放的/次季) 开始还

款，还款日为每 (月/季末月) (20日/借款对应日)。如无借款对应日，以借款对应月的最后一日为还款日。

(4) 其他还款方式：。

第四条 借款人的权利和义务

1、按照本合同的约定请的和使用借款。

2、按时足额还本付息。

3、按贷款人要求如实提供与借款相关的文件、资料和单据。

4、住所地、通信地址、联系电话、工作单位及收入情况等发生变动时，应及时书面通知贷款人。

5、出现足以影响借款安全的不利情形时，应立即书面通知贷款人，并落实贷款人认可的债权保全措施。

1、有权了解并价差借款人基本情况、借款使用情况、担保人状况及抵押物/质押物情况。

2、借款人出现足以影响借款安全的重大不利情形，贷款人可以停止发放借款或提前收你借款。

3、借款人未履行还款义务或担保人未履行担保责任，贷款人

可以就借款人或担保人的违约行为对外进行公开披露。

4、依据本合同约定按时足额向借款人发放借款。

5、当本合同项下借款本息全部还清、抵/质押权消灭后，将应退还的抵押物的权利证明、质押物或质押权利凭证交给抵/质押人。

本合同项下借款不得担保方式为保证/抵押/动产质押/权利质押)担保。

(1) 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本合同项下有有多个保证人的，各保证人共同对贷款人承担连带责任。

(2) 担保范围为本合同项下借款本金、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以及诉讼(仲裁)费、律师费等贷款人实现债权的费用。

(3) 保证人不按本合同约定履行保证责任的，贷款人有权直接向借款人或保证人收回贷款本息。

(4) 借款人提供了物的担保，贷款人有权选择先执行物的担保或先要求任一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或同时执行保证及物的担保。

当本合同项下借款即有债务人以自己的财产设定担保又有保证人提供保证，当贷款人未行使担保物权、放弃担保物权顺位、变更担保物权时，保证人承诺仍然按照本合同约定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5) 保证人出现足以影响其担保能力的重大不利情形的，或保证人住所地、通信地址、联系电话、工作单位及收入状况等发生变动的，应立即书面通知贷款人。

(1) 保证人同意以做为本合同项下借款的抵押物（详见抵押清单），上述抵押清单为本合同组成部分。

(2) 上述抵押物暂作价人民币（大写） 抵押物的最终值以实际处理抵押物所得的价款为准。

(3) 担保范围为本合同项下借款本金、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以及诉讼（仲裁）费、律师费、抵押财产处置费、过户费等贷款人实现债权和抵押权的费用。

(4) 抵押权的效力及于抵押物的从物、从权利、附和物、混合物、分离物、代位物、代位权、加工物和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财产或权利。

(5) 抵押物用抵押人占管。抵押人对抵押物负有妥善管理义务，并随时接受贷款人对抵押物的监督检查。

(6) 抵押期间，未经贷款人书面同意，抵押人不得对抵押物做出赠与、转让、出租、再抵押或其他任何方式的处分。经贷款人书面同意转让、出租或以其他方式处分抵押物所得价款，应用于提前清偿本合同项下债务，或向贷款人和抵押人商定的第三人提存。

(7) 抵押期间抵押物毁损、灭失或被征用、征收的，抵押人应及时采取有效措施防止损失扩大，同时立即书面通知贷款人。抵押人由此所获得的保险金、赔偿金、补偿金等优先用于偿还本合同项下的债务或与贷款人和抵押人商定的第三人提存。抵押物价值减少的，贷款人有权要求抵押人恢复抵押物的价值或提供经贷款人认可的担保，抵押人未恢复或者未提供担保的，贷款人可以要求借款人履行债务，也可以要求提前行使抵押权。

(8) 抵押人应在本合同签订前到有关登记机关申办抵押登记手续；抵押物的他项权利证书、抵押登记文件或其他权利证

书由贷款人保管。

(9) 抵押人应按贷款人要求对抵押物办理足额保险，并指定贷款人为该财产保险的第一受益人，保险单正本交贷款人保管。在抵押期间，未经贷款人书面同意抵押人不得单方或保险人协商中段、变更或解除保险合同；不得放弃保险金的请求权和向第三人请求赔偿的权利。抵押人在抵押期间未按时足额缴付保险费或办理续保手续的，贷款人有权代为垫付或办理保险，带看人由此而支付的相关费用由抵押人承担，并有权申请从抵押人收取上述费用。抵押物发生保险事故的，抵押人应立即通知保险公司及贷款人，并采取有效措施防止损失扩大，因怠于通知或索赔，给贷款人造成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因保险事故获得的保险金应优先于偿还借款本金及相关费用。

(10) 本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贷款人未受清偿的，贷款人可以与抵押人协议处理抵押物，也可以直接请求人民法院拍卖、变卖抵押物，并就拍卖、变卖所得的价款优先受偿。

本合同担保的主合同项下债务同时存在两个以上担保人的（含借款人自身提供物的担保情形），贷款人有权要求任一或各个担保人承担担保责任。

本合同项下借款既有债务人提供的物的担保的，又有其他担保人提供担保，当贷款人未行使担保物权、放弃担保物权顺位、变更担保物权时，其他担保人仍然按照合同约定承担担保责任。

(11) 贷款人将本合同项下的债权转让时，贷款人有权决定是否同时转让相应的抵押权。

(12) 当贷款人选择全部或部分转让抵押权时，贷款人应当协助贷款人、受让人办理相应的变更登记手续。

当贷款人选择全部或部分转让抵押权时，抵押人应当协助贷款人、受让人办理相应的变更登记手续。

1、贷款人未按本合同约定按时足额向借款人发放借款造成借款人损失的，应按违约数额和延期天数支付给借款人违约金，违约金数额的计算与同期逾期借款的利息计算方式相同。

2、借款人违反本合同项下义务，贷款人有权要求借款人限期纠正违约行为，有权停止发放借款、提前收回已发放借款，要求担保人承担担保责任；有权宣布借款人与贷款人签订的其他借款合同项下借款立即到期或采取其他资产保全措施。

3、本合同项下借款的任一担保人违反本合同项下义务，贷款人有权对借款人采取停止发放借款、提前收回已发放借款、要求担保人承担担保责任或其他资产保全措施。

4、因借款人、担保人违约致使贷款人采取诉讼或仲裁方式实现债权的，借款人、担保人应当承担贷款人为此支付的诉讼（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及其他实现债权及担保物权的费用。代理费按照借款人本息合计额5%收取，该费用不另行提供发票。

5、担保人有下列行为之一，应向贷款人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本合同项下债务本金的10%计算；给贷款人造成经济损失的，应给与全额赔偿：

（2）未经贷款人书面同意擅自处理担保物（权利）；

（3）其他影响抵/质押权利人实现抵/质押权的行为。

6、未按合同约定办理登记、变更登记、保险手续，未移交质物、权利凭证，未按贷款人要求恢复担保物（权利）价值或提供补充担保的，抵押人应对此借款承担连带偿还责任至本息付清之日止。

诉讼由贷款人住所地人民法院管辖。

在诉讼期间本合同不涉及争议的条款仍需履行。

贷款人已提请借款人和担保人主意对本合同各印就条款作全面、准确的理解，并应借款人和担保人的要求作了相应的条款说明。签约各方面对本合同的含义认识一致。

贷款人（签章） 借款人（签章）

负责人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或授权代理人

担保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

签约时间：

借款担保的条款篇七

法定代表人：_____

住所：_____

开户金融机构及账号：_____

贷款银行(乙方)：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_____

住所：_____

为确保乙方与_____签订的_____号借款合同(以下简称借款合同)的履行,甲方愿意向乙方提供保证担保。甲、乙双方根据《合同法》、《担保法》及其他有关规定,经协商一致,约定如下条款:

第二条本合同的保证为连带责任保证,甲方对借款合同中的借款人的债务承担连带责任。如借款合同履行期限届满,借款人没有履行或者没有全部履行其债务,乙方有权直接要求甲方承担保证责任。甲方应在接到乙方《催收到(逾)期贷款通知》之日起_____个工作日内履行清偿义务。

第三条保证担保的范围:贷款金额(大写)_____元及利息、借款人应支付的违约金(包括罚息)、赔偿金和实现贷款债权的费用(包括诉讼费、律师费等)。

第四条保证期间: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借款合同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借款合同展期的,以展期后所确定的合同最终履行期限之日为届满之日。

第五条本合同的效力独立于被保证的借款合同。借款合同无效并不影响本合同的效力。

第六条保证期间,借款合同的当事人双方协议变更借款合同除贷款利率以外的其他内容,应当事先取得本合同甲方的书面同意。

第七条保证期间,甲方机构发生变更、撤销,甲方应提前_____天书面通知乙方,本合同项下的全部义务由变更后的机构承担或由对甲方作出撤销决定的机构承担。如乙方认为变更后的机构不具备完全的保证能力,变更后的机构或作出撤销决定的机构有义务落实为乙方所接受的新的保证人。

第八条保证期间,乙方有权对甲方的资金和财产状况进行监

督，有权要求甲方提供其财务报表等资料，甲方应如实提供。

第九条保证期间，甲方不得向第三方提供超出其自身负担能力的担保。

1. 甲方违反本合同第七条、第八条、第九条的约定或者发生其他严重违约行为；

2. 《借款合同》履行期间借款人被宣告破产、被解散、擅自变更企业体制致使乙方贷款债权落空、未按借款合同的约定使用贷款、卷入或即将卷入重大的诉讼或仲裁程序及其他法律纠纷、发生其他足以影响其偿债能力或缺乏偿债诚意的行为等情况。

第十一条甲方不承担保证责任或者违反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义务的，应向乙方支付被保证的借款合同项下贷款金额_____%的违约金，因此给乙方造成经济损失且违约金数额不足弥补所受损失的，还应赔偿乙方的实际经济损失。对上述违约金、赔偿金以及甲方未承担保证责任的贷款本金、利息和其他费用，乙方有权直接从甲方在乙方开立的存款账户中的资金予以扣付。

第十三条因本合同发生的争议，经协商不能达成一致意见，应当向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四条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第十五条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签订日期：_____